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将股东提交的提案提请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定于2025年1月14日(星期二)召开2025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股东提交的相关提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 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同意将股东 提交的提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月14日(星期二)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1月14 日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1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月7日(星期二)
- 7、出席对象:
- (1) 2025年1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 218 号金鸿控股 16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采取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6人			
1.01	提名郭韬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提名李蕾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提名叶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提名牛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提名李文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提名张绍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提名陈立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提名姚宪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提名管雪青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提名李方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提名朱爱炳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

通过,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议案全部按照相关规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应选非职工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三、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

2025年1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 218 号金鸿控股 16 层会议室

(二)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 218号金鸿控股 16 层证券事务部,邮编: 421000,信函请注明"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蔡伦大道 218 号金鸿控股 16 层

邮政编码: 421000

联系电话: 0734-8800669

联系传真: 0734-8133585

联系人: 焦玉文

2、本次股东大会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0669
- 2、投票简称: 金鸿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股东需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B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4、注意事项:(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2)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下午 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1.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1	提名郭韬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提名李蕾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heckmark					
1.03	提名叶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heckmark					
1.04	提名牛威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heckmark					
1.05	提名李文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提名张绍兵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应选 3 人					
2.01	提名陈立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checkmark					
2.02	提名姚宪弟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提名管雪青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	的议案》	应选 2 人					
3.01	提名李方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提名朱爱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